

江苏常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常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6 年 1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 月 19 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文叶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其中现场实到 2 人，董事包涵寓、唐娜以及独立董事陈耀明、周旭东、陈若愚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拟将公司名称由“江苏常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常友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英文名称由“Jiangsu Changyou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echnology Co., Ltd.”变更为“Cytech Group Co., Ltd.”，是为了更好地顺应公司业务定位和发展需要，方便市场投资者和业务合作伙伴理解公司的战略定位和发展方向，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涉及公司主营业务重大调整，不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及经营稳定性。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变更公司名称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等公司

相关规章制度，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等行政管理部门的要求，及时办理因公司名称变更所需的各项变更、备案登记等事宜。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及《公司章程》全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且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建立和完善激励约束机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制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互动易平台信息发布及回复内部审核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为了规范公司互动易平台信息发布和提问回复的管理，建立公司与投资者良好沟通机制，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根据《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制定《互动易平台信息发布及回复内部审核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互动易平台信息发布及回复内部审核制度》。

（四）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申请增加担保额度，有利于进一步支持公司及子公司的经营与发展，解决公司及子公司正常运营的资金需要，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常州兆庚增加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为全资子公司乌兰察布常友增加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为全资子公司江苏常卓增加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保荐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议案为董事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且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增加综合授信额度，主要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符合公司经营战略及总体发展计划，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增加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0 亿元，增加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自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起为止，授信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增加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定于 2026 年 2 月 10 日下午 13: 00 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4、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常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常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4日